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平湖市林埭镇农村圩区运行管理及维修养护项目
南片区（标项二）

甲方（委托方）：平湖市林埭镇政务服务中心

乙方（服务方）：浙江中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2月14日



(1) 一次性付款：乙方合同履行达到_____/_____(条件)时，一次性付款；

(2) 分期付款：合同签订 7 日并具备实施条件后预付合同额 40%；第一季度考核结束后支付合同额 15%，第二季度考核结束后支付合同额 15%，第三季度考核结束后支付合同额 15%，第四季度提前一个月进行年度考核，根据年度考核结果支付合同尾款。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或对合同实质性条款进行变更。确有特殊情况的，须经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同意。

第六条 合同的转让与分包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乙方分包的，应经过甲方书面同意。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向_____/_____仲裁委员申请仲裁。

第八条 合同备案及其他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丙方一份。

二、特殊专用条款部分

第一条、技术资料

1.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向甲方提供服务及有关成果报告等有关技术资料。

1.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第二条、知识产权

2.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第三条、产权担保

3.1 / 。

第四条、转包或分包

4.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项目，应由乙方直接提供服务，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4.2 除非得到需方的书面同意，供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需方有绝对权力阻止分包。

4.3 如有转让和未经需方同意的分包行为，需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第五条、质保期和质保金

5.1 服务质保期 / 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5.2 质保金 / 元。

第六条、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6.1 服务期：1 年（具体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6.2 地点：平湖市。

第七条、违约责任

7.1 甲方、乙方未按合同条款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时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应其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7.2 项目发生经有关部门确认的重大质量或安全事故，乙方应承担相应的管理责任并处以一定的经济处罚。

7.3 争议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应以和解或要求主管部门的调节的方式解决。

第八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8.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8.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8.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8.4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丙方一份。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2.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2.2 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甲方（盖章）：平湖市林埭镇政务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电话：

乙方（盖章）：浙江中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广宜文苑商务中

心 15 楼 1502 室

电话：0573-82858825

鉴证方（盖章）：嘉兴市中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电话：

签约时间：2025年2月14日

三、服务内容

项目名称：平湖市林埭镇农村圩区运行管理及维修养护项目

标项二名称：平湖市林埭镇农村圩区运行管理及维修养护项目南片区（标项二）

项目地点：平湖市林埭镇三村圩区、徐家埭圩区（林埭段）、新皇圩区、新庄圩区（林埭段）、农跃圩区、有利圩区、工业园圩区

项目规模：本项目分两个标段实施，①北片区为林埭镇三村圩区、徐家埭圩区、新皇圩区的运行管理及维修养护，包括堤防总长 28.61km，有 3 个闸站（一闸四泵）、2 个闸站（一闸三泵）、1 个闸站（双闸三泵）、5 个闸站（一闸二泵）、4 个闸站（一闸一泵）、24 个单闸（直升式）、2 个双闸（直升门）、3 个单闸（一字门）、1 个涵闸泵站（一闸一泵）、1 个涵闸、3 个排涝泵站（包含运行时所有临时泵站），共计 49 座河口建筑物，包含自动化操作系统软硬件升级、维护及自动化系统新增接入，预算金额 64 万元。②南片区为林埭镇新庄圩区、农跃圩区、有利圩区、工业园圩区的运行管理及维修养护，包括堤防总长 30.05km，有 1 个闸站（一闸四泵）、1 个闸站（一闸三泵）、6 个闸站（一闸二泵）、17 个闸站（一闸一泵）、39 个单闸（直升式）、7 个单闸（卧倒门）、2 个涵闸泵站（一闸一泵）、3 个涵闸、1 个排涝泵站（包含运行时所有临时泵站），共计 77 座河口建筑物，包含自动化操作系统软硬件升级、维护及自动化系统新增接入，预算金额 92.5 万元。

圩区闸门说明表

圩区名称	河口建筑物	闸站				单闸			涵闸泵站（一闸一泵）	涵闸	排涝站
		一闸四泵	一闸三泵	一闸二泵	一闸一泵	直升式	一字门	卧倒门			
北片区	（座）										
三村圩区	21	3		3		13			1		1
徐家埭圩区	16		2	2		9	3				
新皇圩区	12		1（双闸）		4	2+2（双闸）				1	2
小计	49	3	3	5	4	26	3	0	1	1	3
新庄圩区	17			2	4	7			2	2	
农跃圩区	19			2	3	13		1			
有利圩区	37	1		2	9	17		6		1	1
工业园圩区	4		1		1	2					
小计	77	1	1	6	17	39		7	2	3	1
合计	126	4	4	11	21	65	3	7	3	4	4

二、管理质量目标

质量及安全要求：养护及维修质量达到相关标准要求，合同期内圩区闸门、水泵运行良好，合同期内不发生任何安全事故。

三、管理服务周期

服务期一年（具体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若年度考核分数在 85 分（含）以上，经镇里讨论决定，合同可续签一年，续签次数不超过 2 次。

四、管理服务内容和要求(严格按照《浙江省圩区工程运行管理规程(试行)》浙水农[2016] 24 号)

4.1 圩区运行管理及维修养护主要内容如下：

4.1.1 闸泵运行管理工作

- (1) 根据业主指令负责做好闸泵防洪排涝等运行管理工作。
- (2) 负责对闸泵所有土建、金属结构、启闭机、电气、控制室设备、视频监控系统、通信设备及系统、原型观测等相关设备进行全面检查，保证闸泵能够正常运行。
- (3) 负责备品备件的管护工作。
- (4) 负责做好安全生产工作，按要求制定完善的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质量保证等管理规章制度，按相关及甲方要求规定上报各类方案、并且保证资料规范、完整、详尽，做好资料整理与整编。
- (5) 及时报告突发事件，并按照应急处置预案对突发事件采取措施。
- (6) 协助甲方做好与闸泵运行管理有关的其他工作。

4.1.2 按照《浙江省圩区工程运行管理规程(试行)》做好闸泵、堤防、堤防绿化、通闸道路、排水沟、拍门等设施的日常巡检和检查

- (1) 经常性检查:经常性开展全面巡视检查，保证各类标识标牌完整，如有缺少损坏立即更换补齐。巡查频次满足要求，汛期每 7 天不少于 1 次，非汛期每 30 天不少于 1 次，应急响应期间 1 天不少于 1 次。
- (2) 专门检查:做好汛前、汛后的定期检查，并将检查结果书面报甲方。
- (3) 特别检查:做好台风、暴雨与高潮位来临前的检查以及其它特殊工况发生情况下的检查，也应根据上级要求做好节假日与其它情况下的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及时上报甲方。对查出的重要安全隐患专题书面上报。
- (4) 做好每季度一次的沉降观测工作（必须委托具有测绘资质的第三方出具）。
- (5) 做好圩区运行管理平台的维护工作，需按年支付给平台维护服务公司。（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单位需与平台维护服务公司单独签订合同，各负担年平台维护费用的 50%）。

4.1.3 闸泵、堤防等保洁范围及要求

- (1) 做好中控室卫生保洁等管理工作。

(2) 做好各个闸泵管理范围内各场地的卫生保洁等管理工作。

(3) 闸站范围内的杂草清理不少于 4 次/年。

(4) 排水沟内的杂草、淤泥清理不少于 4 次/年，必须保证排水沟通畅、无破损。

(5) 进闸道路无障碍物，确保车辆正常通行。

(6) 堤防范围内的杂草清理不少于 4 次/年，确保堤上巡查可以正常行走。

(7) 闸站内日常保洁：汛期内每 7 天不少于 1 次，非汛期每 30 天不少于 1 次，另外有重大活动或检查，根据业主要求来进行保洁。

4.1.4 闸泵保养及维修

4.1.4.1 保养

(1) 做好闸泵保养工作。重点承担闸门与金属设施、启闭机械、配电设备、水闸控制操作系统、自动化集中控制系统及其他各种机电设备的日常保养工作，使其经常保持完整安全良好清洁的运行工况。

(2) 负责备品备件的保养工作。

(3) 协助甲方做好与闸泵运行管理保养有关的其他工作。

4.1.4.2 维修

(1) 及时发现和排除闸泵的土建、金属结构、启闭机、电气控制室设备，视频监控系統、通信设备及系統、原型观测及发电机等相关设备出现的各种故障，确須专项维修的按要 求向甲方汇报。

(2) 配合甲方做好专项维修工程的实施。

(3) 协助甲方做好与闸泵维修有关的其他工作。

4.1.5 网络租用

网络租赁费需按年支付给网络租赁供应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平湖分公司。（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单位需与运营商单独签订合同），签订合同后一星期内向运营商垫付全部费用。

4.1.6 圩区档案管理

中标单位须接受①平政办发《2020》17号平湖市农村圩区工程运行管理考核办法、②《平湖市农村圩区工程运行管理办法》、浙水农《2016》24号浙江省圩区工程运行管理规程（试行）及浙江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验收办法（浙水科[2018]10号）、③浙水管《2017》46号浙江省水利工程管理考核办法、④《林埭镇农村圩区运行管理及维修养护工作人员考核评分表》及合同的考核并根据文件以及业主要求做好相应的台账资料，费用包含在此次报价中。

4.1.7 电费

项目施工及运行期间所产生的电费，电费由业主单位承担。

4.2 圩区运行管理及维修养护具体要求

4.2.1 卷扬式启闭机维养要求

整体表面清洁、除锈刷漆，1年至少1次，漆面破损随时修补：

检查启闭机各零部件，紧固件并加注润滑油，1年至少1次：

检查并适当调整电磁铁行程(1年至少2次，汛前和汛后至少各1次)、制动片间隙与接触面积。

检查行程限位开关位置。

检查减速箱油量、油质、轴承润滑情况，1年至少1次。

检查卷筒绳槽，滑轮有裂纹应更换，检查滑动轴承的轴瓦、轴颈如有划痕或拉毛时，应修刮平滑。

轴瓦间隙、接触承压面及接触斑点不符合要求时，应进行刮研或更换轴瓦，滚动轴承磨损严重、游隙超标或有剥蚀及破碎，均必须及时更换；

制动弹簧变形或失去制动力矩时，必须更换；

更换锈蚀严重、断裂根数超过规定的钢丝绳。

卷扬机安全运行的其他检查事项。

4.2.2 螺杆式启闭机维养要求

螺杆启闭机可以承受拉伸力、挤压力及扭矩，使用范围较广。在工程设备运行中，较常发生的故障是螺杆弯曲、承重螺母与推力轴承的磨损，安全联轴器打滑，摩擦片及电动轴衬套的磨损，盆齿和电动轴锥齿的磨损。如果做好日常养护，能够减少运动件之间的磨损，延长机械设备的使用寿命，对水利工程管理，设备的运行安全，起到很大作用。因此养护人员应该做到以下几点：

(1)应该经常进行巡视检查，适时给设备相互运动部位添加压注润滑油，丝杆外露部位适当增加涂油的次数。汛前、汛后对水下部位的丝杆进行清洗，除去旧油，涂抹新油，并用塑料布包裹严实，防止水下泥沙冲刷；

(2)发现启闭机有异常声响，应立即停机，查明原因，待故障排除后，再行开机，不能带安全隐患运行；

(3)保证减速箱内油位适中，机体周围无渗漏油现象，发现油质变差或有乳化现象，及时更换；

(4)利用汛前和汛后检查对启闭机进行定期保养。首先打开齿轮箱盖，取出承重螺母、盆齿、推力轴承，除去涡轮箱内及螺杆上旧油，用柴油清洗各零部件检查，并检测螺纹齿厚的磨损量，发现超标，立即更换新件；

(5)保证限位开关完好，动作灵敏有效；

(6)闸门开度指示器应经常检查调整，定期校验，使其有准确可靠的工作性能；

(7)保持设备外观整洁，周围无灰尘污物。

螺杆维修要做到以下几点：

- (1) 螺杆弯曲的修理
- (2) 承重螺母磨损的修理
- (3) 推力轴承磨损的修理
- (4) 电动轴摩擦片、衬套及安全联轴器修理
- (5) 电动轴(或蜗杆)与盆齿(或润轮)啮合间隙的调整

4.2.3 钢闸门维养要求

养护内容:清洁、除锈、刷漆。

一般喷锌钢闸门平时注意闸门有无生锈,如果部分部位生锈需及时处理,一般每隔3年需要一次重新除锈喷漆,每年完成三分之一的闸门喷漆。

维修内容:

(1) 钢门体:钢门体的局部构件锈蚀严重、结构发生局部变形、扭曲、下垂的,应加固补焊或更换。

(2) 紧固件:闸门的连接紧固件如有松动、缺失时,应分别予以紧固、更换、补全。焊缝脱落、开裂锈损,应及时补焊。

(3) 表面预处理(喷砂)喷锌涂层封闭。

(4) 搁门器:保持搁门器正常运行,出现故障及时维修。

4.2.4 水泵维养要求

养护内容:

(1) 水泵机组:整体表面清洁,除锈刷漆,2年1次(每年50%),适时加注或更换润滑油润滑脂和填料,1年至少1次。

(2) 紧固件:紧固机组与管路连接螺栓。适时加注或更换润滑油润滑脂和填料,1年至少1次。

(3) 潜水泵电动机:检测潜水泵电动机绝缘电阻及温度、泄漏、湿度传感器,1年至少2次。

维修内容:

(1) 解体后清洗内部构件:

(2) 泵壳:修补泵壳蜂窝孔洞及裂缝或更换泵壳:

(3) 轴与联轴器:修复磨损的轴颈:校正弯曲的泵轴:调换变质变形或老化的弹性联轴器橡胶圈:修整键与键槽:调整联轴器的问隙与同轴度:

(4) 叶轮:修补或更换汽蚀磨损量超过规定的叶片:修补或更换汽蚀磨损量大于5mm的导叶管与喇叭管;清洗与维护半调节水泵机组的叶片固定装置:叶片角度定位:

(5) 轴承:更换磨损量超过规定或橡胶变形、变质、发硬的橡胶轴承。修理或更换磨损的轴套:更换磨损过大、支架损坏、座圈破裂、滚珠破碎及间隙过大的滚动轴承:修补

轴瓦表面磨损、剥落及熔化面积小于接触面积的 25%的滑动轴承，如溶化面积大于接触面积 25%或轴瓦出现裂纹、破裂等现象，则必须重新浇铸轴瓦合金：

(6) 轴封装置：检查轴封装置，修理或更换磨损的轴套；更换磨损过大或有裂纹的水封环及填料压盖。更换密封填料：检查调整机械密封装置的润滑及接触面磨损情况，如磨损严重，接触面接触不良，则必须调换。

4.2.5 自动化系统维养要求

对圩区自动化系统各个点位进行巡查，检查设备运行情况，并做好巡查记录。系统发生故障时，应根据故障维护等级控制指标，在规定的时间内消除故障。部分设备（润滑系统、继电器、空开、断路器、行程开关等）长期使用后会导导致性能下降，为保证系统正常工作，需定期更换，做好更换记录。对上位机计算机闸门监控平台软件、视频监控平台做定期检查维修。

4.2.6 防汛应急要求

建立应急措施制度，针对洪涝灾情、台风灾害等情况需要有应急措施。在合同期内联合圩区管理所，组织全体物业化管理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和安全教育不少于一次；在合同期内联合圩区管理所及相关管理部门、村社区，在 5 月份前组织防汛应急抢险演练一次。

4.2.7 人员及设备要求

南片区：配备圩区运行管理及维修养护人员不少于 6 人，其中项目现场负责人 1 人（要求水利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每月到场不少于 20 天；机电设备维养人员 1 人；水闸、堤防巡查人员 2 人，须 2 人 1 组开展巡查；电工 1 人（具有相应资质），应急响应期间 24 小时值班待命；中控室值班 1 人（必须会电脑操作），汛期及应急响应期间 24 小时值班，非汛期白天值班；

应急响应期间，需至少 1 台挖掘机、4 个人员 24 小时随时待命，遇到险情时 1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准备好 1 辆运输车辆，负责防汛抢险物资运输安装拆卸，协助业主做好其他应急抢险救援工作。

4.3 其他说明

排水沟清理，水闸、堤防管理范围内清草保洁，闸泵、自动化维养，档案整理归档，堤防落实人员巡查，沉降观测，档案整理，标准化管理平台维护，电信网络运营租赁，应急抢险等在圩区运行管理中产生的所有费用，这些都包括进投标报价中。

单项维修材料金额在 5000 元（含）以下的，由受托方承担费用。单项设备维修或更换材料金额在 5000 元以上的，材料费用由受托方报采购人确认同意后，由采购人承担费用（扣除 5000 元基数，超出部分须附正规发票）。以上费用不包括质保期内质保范围内的维修费用，人工费由受托人承担，费用包含在此次报价中。

5、考核办法

(1) 考核方式

考核按《林埭镇农村圩区运行管理及维修养护项目考核办法(试行)》进行,每季度不少于一次。考核打分依照《林埭镇农村圩区运行管理及维修养护工作人员考核评分表》,采取百分制,对考核不合格的,考核结果直接对应合同金额进行资金扣除。

(2) 考核结果使用

1) 考核分数在 85 分(含)以上的为优良,全额支付应付合同金额。

2) 考核分数在 85 分至 75 分(含)的为良好,支付本季度合同金额的 95%。

3) 考核分数在 75 分至 60 分(含)的为合格,支付本季度合同金额的 85%。

4) 考核分数在 60 分以下的为不合格,支付本季度合同金额的 70%。

5) 考核结果为不达标,由招标方下达整改通知书进行整改:公司需在接到通知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整改,整改之后必须达到 85 分及以上。连续两次考核结果为不达标的,解除本项目服务合同。

6) 由于中标单位巡查维养不力,导致圩区出现溃坝、造成重大财产损失、人员伤亡等险情的,考核一票否决,立即终止合同,不再支付余款。

7) 服务期一年(具体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若年度考核分数在 85 分(含)以上(总分 100 分)且无一票否决项,经镇里讨论决定,合同可续签一年,续签次数不超过 2 次。

五、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 7 日并具备实施条件后预付合同额 40%;第一季度考核结束后支付合同额 15%,第二季度考核结束后支付合同额 15%,第三季度考核结束后支付合同额 15%,第四季度提前一个月进行年度考核,根据年度考核结果支付合同尾款。

附：林埭镇农村圩区运行管理及维修养护项目服务人员考核评分表

序号	分类	标准分	评分细项	得分	备注
1	机构设置	3	无办公场所的，扣 3 分，项目部设置不符合投标文件承诺以及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操作手册要求的，扣 3 分；		
2	制度制订和执行	5	无岗位责任制度的，扣 1 分，落实不到位的，扣 0.5 分；无考勤管理制度的，扣 1 分，落实不到位的，扣 0.5 分；无档案管理制度，扣 0.5 分；无档案管理制度，扣 1 分，落实不到位的，扣 0.5 分；无台账管理制度的，扣 1 分，落实不到位的，扣 0.5 分；各岗位人员管理职责不明确的，每发现一处，扣 0.5 分；		
3	岗位设置、人员配备	5	人员配置未按要求足额到位的，每缺少一个，扣 2 分；		
		4	配备人员不符合招标要求的，每发现一人扣 1 分；如具备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要求的特殊工作技能与工作经验的酌情扣分以及免除扣分；		允许部分岗位兼
		2	具有独占性的重要工作岗位存在身兼数职的，每发现一人，扣 1 分；实际到岗人员与岗位责任人		
4	档案管理	2	根据水利工程标准化操作手册的要求，部分岗位必须具有专业技术证书、职称以及学历要求，每发现 1 人不符合的，扣 1 分；		
		2	运维人员每人每年进行不少于一次培训，每少一人扣 0.5 分。		
		5	没有专人管理、资料不齐全完好的，扣 1 分；分类不清楚，不按时归档的，扣 0.5 分；各类检查、考核、事故处理过程记录、分类以及归档情况不完整的，发现一处扣 0.5 分；对发包人移交的物		
5	安全生产、人员保障	5	不积极配合安全巡查的，扣 3 分；无安全巡查报告的，扣 2 分；安全巡查内容不全面的，每发现		
		3	遗漏一项扣 0.5 分；发现安全隐患未及时报告的，扣 1 分。安全巡查资料未及时填报的，扣 1 分；根据管理手册，缺少安全生产管理岗位以及必要的人员保障设施（消防、水上作业救生护具等），发现缺少一处扣 1 分；		
2			工作人员存在有较严重疾病或者其他不适于当前工作岗位的，每发现 1 人扣 1 分；		

6	工作内容考核	40	5	<p>根据考勤记录, 员工考勤记录有缺失, 但基本符合公司员工考勤管理办法的, 扣1~2分; 员工考勤记录严重缺失, 违反考勤管理办法的, 扣3~5分。到岗人员数量定期抽查与不定期抽查, 发现每缺一人扣1分;</p>	
3				<p>以标准化操作手册所规定的台账记录为依据, 台账记录分为纸质记录和系统记录两类。台账记录不及时的, 每发现一处, 扣1分; 台账记录中有明显造假的, 每发现一处, 扣2分;</p>	
2				<p>要求工程建筑范围内和管理范围内干净、整洁, 如发现存在垃圾、杂物的, 材料档案乱放, 监测仪器无人看守, 工作环境杂乱无章, 每发现一处扣1分。</p>	
10				<p>堤防工程: (1) 堤身存在明显不均匀沉降的, 每发现一处扣1分。 (2) 挡墙存在破损、错位、通缝的, 每发现一处扣1分; 路面存在裂缝、破损、积水、塌陷的, 每发现一处扣1分。 (3) 迎水坡护面存在塌陷、鼓起、裂缝等缺陷的, 每发现一处扣1分; 堤脚防冲设施存在缺陷的, 每发现一处扣1分。 (4) 背水坡存在雨淋沟(洞)、塌陷、鼓起的, 每发现一处扣1分。 (5) 存在动物洞穴的, 每发现一处扣1分。 水闸工程: (1) 岸、翼墙后填土区有跌落、塌陷的, 每发现一处扣1分。 (2) 河床严重冲刷和淤积的, 扣1分。 (3) 闸墩、拱圈、翼(挡土)墙等有缺陷的, 每发现一处扣1分。 (4) 护坡及护底有缺陷、浆砌块石墙身有异常的, 每发现一处扣1分。 (5) 防冲设施存在冲刷破坏的, 扣1分; 反滤设施、减压井、导渗沟、排水设施等有堵塞的, 每发现一处扣1分, 伸缩缝有止水损坏、填料流失的, 每发现一处扣1分。 (6) 混凝土结构表面不整洁的, 扣1分; 存在剥落、露筋、裂缝的, 每发现一处扣1分。 泵站工程: (1) 泵房有损坏或隐患的, 扣1分; 泵房漏雨的, 扣1分; 沉降不均的, 扣1分。 (2) 主要混凝土建筑物构件有裂缝、变形、露筋、渗漏现象的, 每发现一处扣1分。 (3) 进出水池严重冲刷、淤积的, 每发现一处扣1分。 (4) 护坡、挡土墙倒塌、破损的, 每发现一处扣1分。</p>	

			<p>按标准化操作手册要求,对日常巡查工作进行台帐检查。按水利工程类型分类如下: 堤防日常巡查检查</p> <p>(1) 未开展日常管理巡查的,该项不得分。 (2) 汛期每7天不少于1次的,少一次扣1.5分。 (3) 非汛期每30天不少于1次的,少一次扣1分。 (4) 当河道水位达到或超过警戒水位时,每天不少于1次,少一次扣2分。 (5) 巡查资料未及时填报的,扣1分;未整理汇编的,扣2分。未存档的,扣1分。 闸站泵站日常巡查检查</p> <p>(1) 未开展日常管理巡查的,该项不得分。 (2) 每日巡查不少于1次的,少一次扣1.5分。 (3) 特殊天气检查、经常检查、定期检查、特别检查,少一次扣1.5分。 (4) 巡查资料未及时填报的,扣1分;未整理汇编的,扣2分。未存档的,扣1分。</p>		
8			<p>对设备保养情况进行考核:</p> <p>(1) 未对设备进行定期检修、检测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 (2) 未及时开展设备保养工作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 (3) 闸门及启闭机无法正常运行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存在门叶变形、扭曲、锈蚀,漏水严重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卷扬启闭机存在锈蚀,机架损伤、变形,滑轮组磨损、变形,钢丝绳磨损、断丝等情况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液压启闭机存在液缸缸损伤、开裂,活塞杆磨损、变形,液缸缸或油路漏油等情况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螺杆式启闭机螺杆存在弯曲变形、锈蚀现象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 (4) 泵站主机组运行时有明显振动和异常噪声的,扣1分;主水泵严重汽蚀、磨损、锈蚀,每发现一处扣1分;励磁装置结构不完整、运行不正常的,扣1分;机电保护及自动装置不完整的,扣2分;油、气、水辅助系统不完善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 (5) 水闸及泵房内电线布置凌乱、线路老化、接线不规范、照明设施不全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绝缘保护与接地系统不可靠、电气设备配件不全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 (6) 设置备用电源的,其不能正常使用的,扣1分。</p>		
7	20	4	<p>对工程观测情况进行考核:</p> <p>(1) 观测未涵盖全部观测点位,每个点扣0.5分; (2) 观测点有损坏未及时维护,每发现1处扣0.5分; (3) 未按要求编制观测报告扣2分。</p>		
工作能力考核			<p>标准化平台熟悉程度考核。完全不了解标准化平台,不会操作平台中本职责岗位相关模块的,不得分;基本了解标准化平台,不能熟练操作标准化平台中本职责岗位相关模块的,扣2~4分,根据</p>		各岗位随

			<p>据熟练程度进行评分；</p> <p>工程基本情况熟悉程度考核。对所在工程基本情况基本不了解，不得分；对工程基本情况不熟悉，扣2~4分，根据熟悉程度进行评分；完全熟悉工程基本情况的，不扣分；</p> <p>工作职责、工作内容熟悉程度考核。对本岗位工作职责、工作内容基本不了解，不得分；对工作职责、工作内容不熟悉，扣2~4分，根据熟悉程度进行评分</p> <p>实际岗位操作考核。以标准化操作手册所规定的操作流程为依据，对本岗位工作流程基本不了解的，不得分；了解但不熟悉操作流程的，扣2~4分，根据熟悉程度进行评分；</p> <p>因管护单位责任，发生造成人员伤亡或较大经济损失安全事故的。考核不及格</p> <p>因管护单位责任巡查维护不力，导致堤防出现溃坝等防汛抗台期间圩区未能正常运行操作，造成包围圈内受淹的。考核不及格</p> <p>因管护单位责任，使圩区运行管理及维修养护项目在上级各类考核中，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考核不及格</p> <p>管护单位不服从圩区运行管理所管理调度，接到同一问题书面整改通知2次，仍未整改的。考核不及格</p> <p>管护单位在汛期开始前拒绝组织应急演练，接到业主通知仍未组织的。考核不及格。</p> <p>管护单位未及时支付网络费用，造成圩区无法正常运行的。考核不及格。</p>							机抽取2名员工进行考核，考核得分取算数平均值
8	一票否决项	5								

